

# 内蒙古北方重型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 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 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

为积极践行以“投资者为本”的发展理念，进一步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，增强投资者回报，维护内蒙古北方重型汽车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全体股东利益，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2 日发布了公司 2024 年度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行动方案的评估报告暨 2025 年度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行动方案。根据公司 2025 年上半年在经营管理、公司治理、信息披露、投资者回报等方面执行情况，形成了《北方股份公司 2025 年度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》。现报告如下：

## 一、聚焦做强主业，提升经营质量

公司继续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认真贯彻落实集团公司和北重集团的部署安排，当好细分市场领域“排头兵”，坚持“高端化、智能化、绿色化、国际化”发展方向，持续加大自主创新、强链延链补链、深化各项改革，进一步夯实质量安全两大基石。在激烈的市场竞争形势下，2025 年 1-6 月，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6.90 亿元，同比增长 23.69%；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979.49 万元，较上年同期增长 33.24%。

上半年，公司各项工作取得阶段性成果。国内市场成功中标多个矿用车采购项目；签订海外批量电动轮矿用车采购合同等；实现年度各类重点车型研发的顺利推进，推动核心

技术进一步自主可控；进一步优化内部运营，提高生产效率，最大程度保证生产计划与销售订单一致性，全力保履约、保科研、保备件。

下半年，公司将全力抢订单、保履约、保交付，围绕降本增效、科技创新等重点难点任务，筑牢风险防控堤坝，压实质量安全领域全链条管理责任，冲刺全年经营目标与“十四五”收官攻坚。

## **二、重视投资者回报，持续现金分红**

公司高度重视股东回报，遵照法律法规等要求，严格执行利润分配政策，为投资者带来长期、稳定的投资回报。公司自上市以来，始终坚持通过现金分红回报投资者，持续与投资者分享经营发展成果。经八届二十一次董事会和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 2024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7000 万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现金股利 3.16 元（含税），派发股利总额 53,720,000.00 元（含税），占公司 2024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30.03%。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已于 2025 年 7 月 11 日实施完成。

公司将进一步强化回报股东意识，严守法律法规和证券监管政策关于上市公司分红的相关规定，在综合考虑行业发展趋势、公司发展战略规划、盈利能力、现金流状况等多种因素基础上，积极提升投资者回报能力和水平，积极探索新的股东回报方式，增强分红的稳定性、及时性和可预期性，努力为股东提供持续、稳定、合理的投资回报，与股东共享

公司经营发展成果。

### **三、坚持科技创新，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**

**1.持续推动关键核心技术攻关，深入推动战新产业快速发展。**紧扣动力多元化、无人驾驶等前沿方向，加快产品体系迭代，推动 AT150 智慧矿车、NTE150B 等车型的工业性试验完成，推动 NTE240E 纯电动矿车、NTH100 增程矿车、NTH130 油电混动矿车、NTH150-DE 双发混动矿车、NTE360D 电动轮矿车等产品的研制。

**2.持续推动“矿车+”的商业模式，开辟市场拓展“新蓝海”。**积极融入集团公司矿山一体化营销战略、投建营一体化工程平台、民爆平台等，持续“借船出海”拓市场。持续推进“技术、营销、服务”三位一体建设，巩固国内市场龙头地位。

### **四、加强交流沟通，传递投资价值**

上半年，公司以投资者需求为导向，持续加强与投资者的有效沟通。公司遵循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及时、公平的信息披露原则，累计发布定期报告 2 份，临时公告 25 份，充分披露公司主营业务、行业情况、核心竞争力及发展战略等投资者关注的信息。圆满完成召开 2024 年度暨 2025 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，公司董事长、总经理、财务总监、董事会秘书、独立董事亲自出席，积极回答投资者提问，与投资者对相关经营成果及具体财务情况进行详细交流；圆满完成博时基金、富国基金、嘉实基金、兴全基金、中信证券、新华基金、华商基金、万家基金、浙商证券、国泰基金等多家机

构投资者公司现场调研接待活动；积极参加内蒙古证监局举办的 2025 年内蒙古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。公司通过接听投资者电话、接收投资者电子邮件、上证 e 互动平台等渠道与各类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进行交流互动，在依法合规的基础上进一步提高公司透明度、传递公司内在价值。

下半年，公司将继续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的要求，通过构建“线上互动+线下交流”的立体化沟通矩阵，公司持续完善投资者关系管理体系，多维度展现企业核心价值，传递公司生产经营、发展战略等信息，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。不断提升信息披露质量，加大公司价值传递力度，不断提升公司信息披露透明度与有效性，加深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，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长期、稳定的良好互动关系。

## **五、健全治理机制，坚持规范运作**

为了进一步提升公司的规范运作水平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关于新<公司法>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》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（2025 年修订）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（2025 年 4 月修订）》等法律法规、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要求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修订了《公司章程》《股东会议事规则》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等制度，按要求取消了监事会设置，并顺利完成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承接监事会职能的工作，顺应新《公司法》对上市公司

治理的改革方向，为公司可持续发展保驾护航。

上半年，公司严格遵循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，共召开了股东会 2 次、董事会 5 次、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 8 次、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1 次，有效发挥专门委员会作用，提高董事会的治理能力。

下半年，公司将严格遵循《公司法》新规、最新监管要求及《公司章程》，坚持依法治企，持续优化完善公司治理体系，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和内控制度，强化权责法定、权责透明、协调运转、有效制衡的治理机制，提升规范运作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。充分发挥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和独立董事的专业作用，健全公司与独立董事沟通机制，进一步强化独立董事履职支持，通过项目论证、现场调研、实地考察等方式加强独立董事对公司的了解，持续提高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水平。

## **六、强化少数关键责任，牢固树立合规意识**

上半年，公司持续加强与“关键少数”的沟通交流，持续强化“关键少数”的履职责任。通过审计委员会、独立董事、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对资金占用、违规担保、关联交易等核心重点领域加强监督。积极组织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参加监管机构组织的相关培训，及时通过邮件向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传递监管动态，确保监管精神理解准确、执行有效，进一步提升“关键少数”的专业素养和履职能力，强化“关键少数”人员合规意识，推动公司长期稳健发展。

下半年，公司将积极做好监管政策研究学习，及时传达监管动态和法规信息，确保“关键少数”能够迅速响应并适

应不断变化的监管环境；组织相关人员参加监管机构举办的各类培训，积极学习掌握证券市场相关法律法规，持续提升上述人员的履职能力和风险意识。公司将持续实时关注法律法规更新，及时传达监管动态，不断增强“关键少数”的规范运作意识和责任意识，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。

### **七、不断提升公司投资价值，强化市值管理理念**

公司持续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国资委以及兵器工业集团的相关要求，多措并举提升上市公司质量，持续提升价值创造能力，增进各方价值认同；不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，规范信息披露工作；不断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，强化与行业分析师互动发展；持续做好现金分红，不断提升投资者获得感，以切实行动回馈广大投资者对公司长期价值的高度认可与坚定支持。

### **八、其他说明及风险提示**

未来公司将专注主业，努力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、盈利能力和风险管理能力，通过良好的经营管理、规范的公司治理，积极回报广大投资者，切实履行上市公司的社会责任和义务，共建资本市场良好生态。本报告所涉及的公司未来发展规划、经营计划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的实质承诺，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，理性投资。

内蒙古北方重型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8月25日